

高雄市左營區公所
107年第1次廉政會報召開情形摘要表

開會時間/ 地點	107年1月17日(星期三)16時0分/5樓第2會議室					
參加人員	各課室主管					
主席	區長胡俊雄					
議題案件數	報告事項	7案	討論提案	9案	臨時動議	0案
重要議題案由及裁示(決議)事項	<p>報告事項</p> <p>第一案 案由：上次會議指示暨決議事項執行情形報告。</p> <p>第二案 案由：法務部廉政署106年7月至9月辦理行政肅貪案件成果報告。</p> <p>第三案 案由：民政課-公寓大廈管理組織報備業務報告。</p> <p>第四案 案由：社會課-馬上關懷與急難救助現金發放業務報告。</p> <p>第五案 案由：秘書室-零用金管理業務報告。</p> <p>第六案 案由：經建課-基層建設小型工程執行報告。</p> <p>第七案 案由：政風室-本府政風處暨所屬各區公所政風機構106年辦理「105年度駐里事務費支用核銷情形專案稽核」業務報告。</p> <p>提案討論</p> <p>【第一案】 案由：重申「高雄市政府員工廉政倫理規範」籲請同仁遵守，提請討論。 決議： 一、農曆春節期間為廉政工作重點時期，請各主管向所屬同仁加強宣導「高雄市政府員工廉政倫理規範」相關規定。 二、於本所網頁刊登，宣導民眾周知。</p> <p>【第二案】 案由：辦理本所107年廉潔楷模選拔保薦作業，提請討論。 決議：</p>					

一、經審議，107 年將由本所主任秘書代表左營區公所參加本府廉潔楷模。

二、本所 107 年廉潔楷模各課推舉人選：民政課-謝清榮、社會課-施世娟、經建課-陳停汝、秘書室-陳姿華、兵役課-楊興邦。

【第三案】

案由：訂定本所「辦理採購案件投標廠商資料查詢紀錄表」，提請討論。

決議：

一、請採購單位對 10 萬元以上採購案於開標前，查詢廠商資料，確認投標廠商資格，並列印後填妥本表附採購案卷備查。

二、小額採購則不定時辦理，另卷存查。

【第四案】

案由：辦理本所「高雄市政府鄰長遴聘解聘實施要點」內控作為案，提請討論。

決議：

一、內控係為有效預防機關違失風險發生，發揮廉政預警之作為。依據「高雄市政府鄰長遴聘解聘實施要點」，本所將落實每半年由民政課指派專人，統一查調鄰長戶籍資料復交該里幹事核對，並適時於業務往來時探訪鄰長，盡可能留下紀錄，保障同仁於執行業務時符合規定，完備行政程序。

二、於下屆新里長就任後，實施宣導作為。

三、將鄰長遴聘解聘程序納入本所內控機制，俾里幹事執行查訪時，有所後盾。

【第五案】

案由：辦理本所「107 年里幹事執行相關業務」廉政預警內控作為案，提請討論。

決議：本案宣導重點著重於駐里事務費及「高雄市政府鄰長遴聘解聘實施要點」。藉由本所舉辦以廉政風險「分流」之廉政講習、座談會、有獎測驗等預警作為，增進同仁於執行其相關業務時之廉政知能，恪守行政倫理，確保公務員能秉持公正態度執行業務，用意良善；也規劃有媒體揭露部分，俾展現公所對於廉政業務之重視、支持，謝謝政風室的用心。

【第六案】

案由：辦理本所「開口合約」專案稽核案，提請討論。

決議：俟本府政風處擇訂專案稽核標的後，由政風室擬訂計畫結合本所

權責單位人員組成工作小組，據以執行。照案通過。

【第七案】

案由：加強本所辦理「107 年度鄰長文康活動」執行之預警內控作為案，提請討論。

決議：請秘書室依政府採購法規定辦理採購、政風室協助機關辦理廉政宣導及採購評選委員聯絡事宜、里幹事審視報名參加者是否符合相關規定、民政課依採購契約規定核實驗收檢據報銷、會計室協助機關審計核銷經費之正確性。照案通過。

【第八案】

案由：辦理本所廉政事項問卷調查案，提請討論。

決議：為彰顯本所對廉潔行政品質之重視，於本所秘書室「洽公服務品質問卷調查」中增列廉政品質問項，並更名為「洽公服務暨廉政品質問卷調查」，自 107 年 1 月起執行，爾後統計分析資料並列入本所廉政會報。照案通過。

【第九案】

案由：為健全本所新聞發布之管理，訂定新聞發言人制度，提請討論。

決議：請各課室依本所新聞發言人制度，執行本所對外新聞發布的作為。照案通過。